

龙口市2022年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

（一）返还性收入54497万元。其中：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10266万元、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723万元、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17728万元、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459万元、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23489万元、其他返还性收入 1832万元。

（二）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73199万元。其中：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500万元、结算补助收入2926万元、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1072万元、固定数额补助收入2099万元、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500万元、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304万元、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746 万元、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5万元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400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8000万元、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200万元、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400万元、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500万元、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00万元、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000万元、其他一般转移支付收入23947万元。

（三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4056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300万元、国防45万元、公共安全11万元、教育247万元、科学技术100万元、文化旅游体育和传媒20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953万元、卫生健康180万元、节能环保12400万元、城乡社区360万元、农林水3100万元、交通运输500万元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2300万元、商业服务业等600万元、金融100万元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800万元、住房保障2000万元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40万元。

（四）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3696万元。